

檔 號：5740502
保存年限：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函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
聯絡人：賴冠如
聯絡電話：02-27712171#1432
電子信箱：harp@ntut.edu.tw

第 層決行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北科大研字第10404004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404004660-1.pdf，共1個電子檔案）

秘書室許宏斌

學務處侯東成
104.11.24

秘書室許宏斌

教務處吳明烈
104.11.24代為
決行

主旨：本校與中興保全集團合辦「SIGMU第二屆創意智慧生活競賽」活動(如附件)，獎金豐厚，敬請貴校協助宣導並鼓勵師生參賽，請查收。

說明：活動官網及競賽辦法請參閱報名網址

：http://edm.bnext.com.tw/2015-2016sigmu/。

正本：東海大學、東吳大學、淡江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元智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實踐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亞洲大學、佛光大學、玄奘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中國文化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南臺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正修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大漢技術學院、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永達技術學院、建國科技大學、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僑光科技大學、德霖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南開科技大學、蘭陽技術學院、大同技術學院、崇右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景文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南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

學生事務處





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法鼓佛教學院、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臺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長榮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黎明技術學院、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中原大學、銘傳大學、開南大學、長庚大學、龍華科技大學、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大葉大學、國立臺灣大學、中華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國立中央大學、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臺北基督學院、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國立屏東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長庚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高鳳數位內容學院、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副本：中興保全股份有限公司、本校研究發展處、本校各教學單位

104/11/20
15:59:19

2/12

「SIGMU 第二屆創意智慧生活競賽」

活動簡章

一、活動緣起：

為創造與提供更前端的智慧服務，SIGMU 集團中興保全與臺北科技大學延續 SIGMU 第一屆創意智慧生活競賽精神，再度合辦「SIGMU 第二屆創意智慧生活競賽」，藉由擴大規模之校際競賽方式，提供全國各大專院校師生團隊較勁舞台，激發學子們對「未來智慧生活服務」的創意火花，讓產、學、研三方有更前瞻性的互動交流。

二、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SIGMU 集團中興保全、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 協辦單位：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數位時代)

三、競賽主題：

◎本年度競賽分為 3 大主題：

(一)、健康照護組(中保無限+)：

說明：

隨著社會結構以及國人對於健康照護觀念的改變，社會大眾對於健康照護需求愈來愈重視。

「中保無限+」是 SIGMU 集團中興保全今年初推出的物聯網智慧生活服務產品，目前功能有智慧家居、智慧防災、智慧照護、智慧節能、智慧防盜。本主題的提案主題，需採用「中保無限+」為平台，能與中保無限+整合，設計製作出「健康照護組(中保無限+)」相關應用服務，未來使用中保無限+的民眾，也可以同步使用「健康照護」服務。

產品型式，可以是設備、APP、軟體、硬體或軟硬體整合的方案等。

「中保無限+」網址：<http://www.myvita.com.tw/>

(二)、IoT 創新服務組：

說明：

隨著物聯網時代的來臨，物聯網解構全球產業價值鏈與生活模式，已是現在進行式。過去很多不可能的事情或生活中待解決的問題，可以透過物聯網機制解套這些難題。

請觀察現代生活各面向需求，從家庭到公眾，以物聯網技術為基礎，激發思考更貼心的生活服務想法。舉例：智慧商店、智慧辦公室、穿戴科技、智慧傢俱等，甚至擴展至公共空間的多種生活服務範疇。

產品型式，可以是設備、APP、軟體、硬體或軟硬體整合的方案等。

(三)、創新構想組

說明：

非實體創作之概念發想，皆屬此類。

創思可從生活或時事新聞激發靈感，只要創意企劃能使未來生活更安心、健康、舒

適、便利，並符合物聯網概念的發想，都可「借題發揮」，本主題以「創意」為評分基準，不需提供可操作之實體成品，但參賽團隊須以手稿、話劇等型式表達創意意象。

*參賽作品須符合「注意事項」之規定，並全程採用主辦單位要求之格式參賽，倘若作品(含企劃書、影音檔案、簡報、書面說明等項目)未符合競賽規格，將以棄權論。

*上述獲獎作品有機會獲 SIGMU 集團中興保全採用並加以商品化。

四、活動對象：

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大學部及研究所碩、博士生)及指導老師組隊報名參加，學生成員報名時須具備學生身分，每隊人數(含老師)最多 5 人，指導老師可有可無，若有指導老師，**每隊最多 1 位指導老師(須為全國大專院校現職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同校可跨科系所組隊參加，但不可跨校組隊。

◆參賽團隊切勿在確定參加及入選後無故棄權，若有重大或不可抗力之因素須退賽，請由指導老師或參賽隊伍聯絡人向主辦單位提出說明。一隊成員少於 2 人時，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五、活動方式：

1. 初賽：以 3-5 頁、A4 大小書面檔案為限，於 2015/12/14(星期一)下午 17:00 前(逾期不受理)上傳檔案至活動指定官網 (<http://edm.bnext.com.tw/2015-2016sigmu/>)，供評審線上審查作品企劃書。三大主題於 2015/12/27 各選出排名前 10 名隊伍進行複賽，此時作品完成度約 30%，另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各競賽主題之入選作品是否從缺。
2. 複賽：入選隊伍在 2015/12/27-2016/01/11 內，上傳 1-3 分鐘 youtube 影音檔至活動官網，俾利評審線上審查。健康照護組(中保無限+)、IoT 創新服務組兩大主題各選出 5 組隊伍進行決賽。另創新構想組於此活動階段評選出前三名獲獎者、不須進行決賽。複賽入選名單將於 2016/01/25 公布於官網，此時作品完成度約 70%。另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各競賽主題之入選作品是否從缺。
3. 決賽：2016/03/04(星期五)上午 09:00-下午 17:00，入選隊伍須於本校六教國際會議廳進行參賽作品展示及 10-15 分鐘簡報，此時作品完成度 100%。另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各競賽主題之入選作品是否從缺。
4. 參賽隊伍學生成員(不含指導老師)皆須上台共同簡報，並列入評分項目，再由評審們進行現場詢答。健康照護組(中保無限+)、IoT 創新服務組於決賽各評選出前 3 名獲獎者頒發獎狀與獎金(詳見九、獎勵方式)。另上述兩主題將各選出 1 組「網路最佳人氣獎」，額外頒發 2 萬元獎金，並於活動尾聲與創新構想組-複賽獲獎 3 組團隊，同時辦理頒獎典禮。競賽獎金為獲獎團隊成員均分並扣除應付稅款後，個別匯入個人帳戶，並請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匯款資料。
5. 報名相關文件可於競賽官網下載，謝謝。

(1)初賽報名期間需填寫以下文件，並統一上傳至競賽官網。

- a. 報名表(附件一)
- b. 參賽切結書(附件二)
- c. 作品企劃書(附件三)

◆辦理單位收到報名資料將會進行回覆確認。

(2)複賽：入選複賽隊伍在限定時程(2015/12/27-2016/01/11)內，上傳 1-3 分鐘 youtube 影音檔至活動官網，俾利評審線上審查。

(3)決賽：入圍決賽隊伍需繳交以下文件及展示作品：

a. 競賽獎金為獲獎團隊成員均分並扣除應付稅款後，個別匯入個人帳戶，並請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匯款資料。。

b. 實體作品介紹之海報(A1 尺寸)電子檔，並依主辦單位要求規格大小，自行印製海報供活動現場展出使用。另參賽作品模型於決賽當日呈現即可。

c. 10-15 分鐘作品簡報電子檔。

◆以上所有需簽章之正本文件，均暫以紙本(正本)之掃描電子檔上傳活動官網，並於決賽當天繳驗正本。

六、活動時程：

1. 報名時間：

(1) 自公告日起至 12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17:00 止，逾期不受理。

(2) 報名及繳件方式：以電子檔案報名，報名資料上傳至活動官網。

2. 初賽審查：

104 年 12 月 24 日前初審完畢，12 月 27 日於網站公布初審結果。

3. 複賽審查：

(1) 入選團隊於 2015/12/27-2016/01/11，上傳 1-3 分鐘 youtube 影音檔至活動官網進行複賽。

(2) 複賽入選名單將於 2016/01/25 公布於官網並以 E-mail 或電話通知參賽團隊。

4. 決賽審查：

(1) 入選團隊於 2016/03/01 前繳交實體作品(模型)以外之決賽文件、電子檔。

(2) 預訂 2016/03/04 進行實體作品(或模型)審查、現場簡報(10-15 分鐘)及評審詢答(10 分鐘)：參賽之實體作品，於當日上午 09:30 前佈置完畢。

(3) 頒獎典禮：當日下午 17:00 在臺北科技大學六教國際會議廳舉行。

七、評審項目標準：請參閱附件，謝謝。將邀請 SIGMU 集團中興保全主管 1 名、北科大長官 1 名、7 名業界或官方單位專業人士，共 9 人擔任評審，評審陣容將於初賽收件截止日前公佈於活動網站。

八、參賽注意事項：

1. 參賽團隊擁有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但參賽團隊應擔保參賽作品之相關內容，並無重製、改作、抄襲、仿冒或其他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惟主辦及協辦單位基於研究、宣傳與推廣等需要，對於所有入選/得獎作品仍享有文件、圖面、檔案等進行攝影、出版、著作、展覽及其它圖版揭載等利用權利，各入選/得獎者不得提出異議，並應配合提供相關圖片與資料。
2. 本競賽所有得獎作品，主辦單位-SIGMU 集團中興保全具有洽談智慧財產權之優先權，費用由購買廠商與得獎參賽者自行商議。
3. 參賽作品須為自己與同組員創作，團隊成員須為全職學生或專任教職人員，若有涉及其他公司權利義務之合約者不得參加。若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獲獎，得追回獎金、獎狀等獎項。
4. 各報名團隊須繳交切結書，所填報之資料若查有不實者，主辦單位可隨時取消其競賽資格。參賽資料除實體作品外，均不予退件，請自行備份留存。
5. 參賽作品嚴禁抄襲與仿冒，若經人檢舉或告發而涉及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權利之侵害情事，參賽者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6. SIGMU 集團中興保全或北科大可逕行將參賽作品及其圖像使用於宣傳、發表、出版、佈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圖書等用途。參與本競賽之獲獎作品，主辦單位得以創意推廣為目的，將作品上傳至官網或其他網路媒體平台，提供各界交流分享。
7. 參賽作品不得為已公開發表或曾參賽之作品，若經人檢舉或告發，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資格或追回獎品獎狀等獲選獎勵。
8. 網路短片不得以情色、暴力、犯罪等傷害善良風俗之情節上傳，如有發現將立即下架，並喪失競賽資格；凡界於邊緣者將由主辦單位裁量之。
9. 主辦單位得保留終止、修改及取消此活動之權利並以官方網站之最新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10. 各獎項之所得獎金應依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
11. 參賽團隊應維護並尊重 SIGMU 集團中興保全與臺北科技大學之品牌聲譽，若有任何問題，應主動向協辦單位反應或尋求解決，於未釐清事實前，參賽團隊不應有任何詆毀該競賽與主辦及協辦單位之情事發生，若有未盡事宜或爭議，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擁有最終裁量權。

九、獎勵方式：

1. 健康照護組：冠軍、亞軍、季軍各 1 隊，獲獎隊伍獎金分別為新台幣 15、10、5 萬元，另每人頒發獎狀 1 張。另其他入選決賽 2 隊各獲頒新臺幣 1 萬元獎金及「優勝」獎狀 1 張。
2. IoT 創新服務組：冠軍、亞軍、季軍各 1 隊，獲獎隊伍獎金分別為新台幣 15、10、5 萬元，另每人頒發獎狀 1 張。另其他入選決賽 2 隊各獲頒新臺幣 1 萬元獎金及「優勝」獎狀 1 張。
3. 創新構想組：冠軍、亞軍、季軍各 1 隊，獲獎隊伍獎金分別為新台幣 3、2、1 萬元，另每人頒發獎狀 1 張。
4. 網路最佳人氣獎：健康照護組(中保無限+)、IoT 創新服務組中，參與決賽團隊各選出 1 組網路最佳人氣獎，另頒發 2 萬元獎金。

第二屆 SIGMU 創意智慧生活競賽

報名表

收件編號：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競賽主題歸類	☐ 健康照護組「中保無限+」 ☐ IoT 創新服務組 ☐ 創新構想組（請擇一勾選）		
隊伍名稱			
參賽團隊人力	指導老師： ☐ 有 ☐ 無、學生：_____人。		
聯絡資料	*姓名	*連絡電話/手機	*e-mail
主要聯絡人			
通訊地址			
參賽隊伍成員（每個參賽團隊最多5位成員且不可跨校，指導老師可有可無。）			
姓 名	職稱(老師或學生)或級別	學校及系所	簽 名
學生證(正、反面)電子檔		請蓋學校系所章	

指導老師身分證件電子檔 (參賽隊伍有指導老師須檢附，謝謝。)	請蓋學校系所章



(網路報名時本表暫以掃描電子檔繳交，正本保留至決賽當日報到繳驗)

附件二

立切結書人即本參賽團隊指導老師及全體隊員，茲因參加中興保全(股)公司及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以下合稱「主辦單位」）所主辦之「第二屆創意智慧生活競賽」，為保障主辦單位權益，立切結書人保證所提供之參賽作品絕無侵害第三人之任何權利，並聲明如下：

1. **本參賽團隊指導老師、隊長及全體隊員**（以下稱「本參賽團隊」）於報名前均已詳閱大會所制訂之競賽辦法、官方網站所發佈之注意事項及各項公告、規則、評審標準與獎勵方式，及本參賽切結書；**本參賽團隊於報名時均清楚瞭解並同意以上所列競賽辦法、注意事項、各項公告、規則、評審標準、獎勵方式及本參賽切結書之內容**。本參賽團隊如有任何違反規定之情事，主辦單位有權取消本參賽團隊之競賽或晉級資格。
2. 本參賽團隊保證本參賽作品及簡報、圖片、企劃書與影片等相關資料，絕無抄襲或仿冒，如有任何侵害他人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概由本參賽團隊全體成員自負一切法律責任。本參賽作品之專利權由本參賽團隊共同享有（含指導老師），於參賽作品獲獎後同意由中興保全(股)公司擁有參賽作品商品化之優先議約權（相關合作條件另議）。
3. 本參賽團隊倘若「引用」研究室成果參與競賽，已事先請求學校授權參賽，且後續收益由學校、指導老師及參賽團隊共同享有智財權。又本參賽團隊保證本參賽作品係本參賽團隊全體成員共同研發與創作，絕無假他人之手。如有任何具體事實證明本參賽作品違反本切結書之任何保證事項，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本參賽團隊之參賽資格；如已獲獎，主辦單位並得取消本參賽團隊之獲獎資格、追回獎品、獎狀等相關獎勵。
4. 本參賽團隊保證本參賽作品絕無同時或曾經參與其他競賽活動，本參賽團隊並同意於參加本競賽活動後至確定落選前，絕不再將本參賽作品（或予以改製後之作品）參與其他競賽；如本參賽作品係以曾參與其他競賽之作品予以改製者，本參賽團隊保證會於作品企劃書中予以註明。如本參賽團隊違反前述保證，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本參賽團隊之參賽資格；如已獲獎，主辦單位並得取消本參賽團隊之獲獎資格、追回獎品、獎狀等相關獎勵。
5. 本參賽團隊同意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宣傳或行銷本競賽活動時，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有形或無形之出版、刊登、發表等）利用本參賽團隊所提供之參賽作品、簡報、圖片與影片等相關資料。本參賽團隊同意於參賽作品獲獎後，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創意推廣之目的，得將本參賽團隊之參賽作品上傳至其官方網站，提供各界交流分享。
6. 本參賽團隊保證參賽作品之網路短片不得有情色、暴力、犯罪等違背善良風俗之情節，如所上傳之短片經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認定有違反規定之情節，本參賽團隊同意主辦單位得逕行將上傳之短片下架，並取消本參賽團隊之參賽資格，本參賽團隊絕無異議。
7. 本參賽團隊同意主辦單位保有終止、修改及取消此活動之權利，本競賽活動之相關資訊概以官方網站之最新公告為準，本參賽團隊絕無異議。
8. 本參賽團隊保證維護並尊重主辦單位之品牌聲譽，絕不會有任何詆毀本競賽活動與主辦及協辦單位之情事發生，如擅自發表任何不當之言論，本參賽團隊願負相關之法律責任。
9. 本參賽團隊同意本競賽活動之繳件、內容產出以及資訊公告皆需使用主辦單位所指定使用之網路平台（本競賽官網及報名、上傳平台）。如未依規定使用指定之平台，本參賽團隊同意該相關資料內容主辦單位有權不列入本競賽活動之評比。
10. 本參賽團隊同意得獎作品之獎金限由本參賽團隊之成員本人領取，於領取得獎獎金時應提供個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及個人帳戶，並須依中華民國稅法繳交相關所得稅。

主辦單位-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7

9/12

SIGMU 第二屆創意智 慧生活競賽 (作品名稱) 企劃書

隊 名：_____

學校/系所：_____

團 隊 成 員：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一、聯絡資訊 (*請完整填寫以下資訊)

隊名:	
指導老師: (若有指導老師，請填指導老師姓名。)	
作品名稱:	
第一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第二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第三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第四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第五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二、競賽企劃書寫說明 (*需含以下企劃內容，長度需在五頁 word 內容以內)

壹、開發目的：

(例如:為解決什麼樣的問題? 想提供什麼使用者情境?)

貳、參賽作品簡介及其設計概念：

說明本作品設計之創意性或巧思想法等說明，例如：作品開發上考量了哪些使用者需求？欲開發什麼樣的硬體或軟體(如軟硬體模組)？為什麼？

參、創意可實現方法：

說明參賽作品之可行性或運用技術，例如：系統架構(如系統功能)為何？機構設計、電子電路或是軟體介面設計為何？

肆、作品特色價值與競爭分析

說明含參賽作品之預期效益與競爭分析，例如：欲開發作品獨特性與原創性？在市場上的競爭優勢？作品成本概估與未來競爭優勢與策略分析？

伍、結論與未來目標：

陸、參考資料：

※ 需有封面、主題等，企劃內容需長達 3-5 頁。

※ 請依照上列各項順序填寫(每項皆需填寫，次項標題自行斟酌增刪。)

※ 格式：字型為標楷體，字體大小【壹、(16 點)】、【一、與內文皆為(14 點)】，謝謝。

◎評分標準：

項目	健康照護	IoT 創新服務	創新構想組	其他
評分標準/佔比(%) /組別	須參加決賽		不須決賽	評分說明
創新概念	20	20	25	符合主題並有創新成分，作品概念是否令人耳目一新；作品應用場域及應用方式是否具有原創性及不易模仿度，可創造哪些競業不易模仿的障礙。
介面設計	20	20	25	符合使用者生活需求的智慧生活服務，操作上為以使用者的生活習慣為出發點的友善設計。
技術運用	20	20	25	製作時所使用的技能以及應用層面是否為智慧生活科技作品所需，並且作品產製過程以及作品使用方式必須符合環保概念(減低對環境衝擊、降低污染或節省能源等)。
商品化潛力	30	30	0	為了擴大作品影響力，團隊需思考如何將作品概念進一步轉化為可在市場上流通，並能夠滿足消費者需求的商品，未來得以擴大創意思維的發展和創意成果的應用。
跨界整合力	10	10	25	決定未來競爭力的關鍵需具備跨領域專業能力，作品除了將技術的整合應用結合設計的人因思考，還需要團隊對市場行銷的敏銳度及業務表達的精準力。

*請將此文件檔名存為「SIGMU 第二屆創意智慧生活競賽作品開發企劃書_參賽作品名稱_隊名」且將此報名表寄到 event@bnext.com.tw 正式完成報名程序(寄件主旨請註明「0000(隊名)初賽交件_SIGMU 第二屆創意智慧生活競賽」)

15/12